

证券代码：600707

证券简称：彩虹股份

编号：临 2025-038 号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为积极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提升投资者回报能力和水平，公司拟按照相关规定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公积金弥补亏损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方案

根据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审亚太审字(2025)002470号《审计报告》，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会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994,815,642.43元，盈余公积为230,140,908.12元，均为法定盈余公积，资本公积为20,060,292,704.00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财政部《关于公司法、外商投资法施行后有关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财资〔2025〕101号）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章程》，公司拟使用盈余公积和资本公积弥补母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累计亏损，其中使用盈余公积230,140,908.12元，使用资本公积1,764,674,734.31元，合计1,994,815,642.43元，以期末未分配利润负数弥补至零为限。

本次拟用于弥补亏损的资本公积全部来源于股东以货币方式出资形成的资本（股本）溢价。

本次弥补亏损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母公司盈余公积减少至0元，资本公积

减少至 18,295,617,969.69 元，母公司报表口径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0 元。

二、导致亏损的主要原因

公司亏损的主要原因系以前年度在基板玻璃业务核心技术突破过程中投入大、周期长、回报低导致以前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三、本次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符合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和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监管的意见（试行）》，有利于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使公司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利润分配条件，增强投资者的回报。

四、审议程序

2025 年 8 月 27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同意使用母公司盈余公积和资本公积弥补母公司累计亏损，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其他说明

公司本次使用母公司公积金弥补亏损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目前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